

广州市荔湾区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法治政府 建设报告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供销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结合供销工作实际，切实履行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

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准确领会精神实质、深入抓好贯彻落实。社领导对学法工作真抓实干，把学法普法工作纳入党组议事日程和每年党组的工作计划，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强化理论武装，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宣传、宣讲，经常检查、督促、指导学法普法工作的开展，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制意识。着力提升全社机关干部工作人员法治思

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组织学习新《中国共产党章程》，观看违纪违法案件警示教育专题片。积极组织全社机关工作人员学习宪法法律知识，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网络在线学法和普法考试工作。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区供销社是非执法类单位，无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不存在以备案、登记、行政确认、征求意见等任何方式设置变相行政许可事项。区供销社积极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推进政务诚信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参股广东供销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平台，改造自有物业打造“广州市荔湾区供销合作社助农服务和消费帮扶平台”，与农产品销售服务企业签订《开放办社协议》，积极探索开放办社。与银行签订《助农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开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助推乡村振兴。在“5.21”荔湾疫情期间，为纾解企业困难，减免租金40多万，减少疫情带来的经济压力。深化“两网融合”力度，打造资源回收站示范点和“两网融合”示范点。

（三）以案释法，规范矛盾纠纷化解

教育引导群众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如依法追

缴拖欠的租金，社属企业全年向法院提起诉讼 12 宗，经法院判决，全部胜诉，有效的运用法律手段追回租金和场地占用费。

（四）主动公开政务，接受社会 and 人民群众监督

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不断拓宽政务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经常性的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的工作逐段公开，动态性的工作及时更新。及时做好党建、经营业务、招投标、企业商铺租赁、人事信息、财务预决算、三公经费、新冠疫情防控等各类政务信息、工作动态的信息公开，提高工作的透明度，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1 年我社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4 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 3 条；2. 工作动态类信息 19 条；3. 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4. 其他信息 20 条。

（五）完善制度，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一是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为区供销社依法行政提供法律参谋。二是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召开区供销社第一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供销社第一届理事会和监事会，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台了《广州市荔湾区供销合作社会议制度》《广州市荔湾区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广州市荔湾区供销合作社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靠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通过学法普法，全面推进区

供销社综合改革进程，进一步提升供销系统为农服务功能，不断增强供销队伍参与乡村振兴的能力。

二、存在的不足

（一）学法方式单一，平时基本以集体学习为主，自学为辅，缺乏创新性和灵活性，学习效果有待提高。

（二）部分人员对依法行政理论学习不够深入，对新形势下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法治意识不够强，不善于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处理行政事务。

（三）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存在薄弱环节。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还不是很丰富，“贴近实际、贴近生活、喜闻乐见”的法制宣传未充分挖掘和有效展现。

（四）普法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缺乏明确的考评机制、责任追究制度。

三、2022 年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抓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常态化开展干部职工法律知识学习培训，组织全体人员进行学法考试，切实提升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大力提高区社系统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

（二）落实“八五”普法工作，创新普法方式和载体。利用微信、微博等普法新媒体，开展网络线上线下普法活动。多渠道、

多途径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努力增强干部和群众法治意识和守法用法能力，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

（三）落实法律顾问制度，继续聘请法律顾问，指导、援助全社各项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开展合法、合规。

在新的一年里，区供销社将继续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和对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适应新发展要求，为全区依法行政工作作出积极贡献，为乡村振兴贡献应有力量。

广州市荔湾区供销合作社
2022年3月29日

